

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协会

镇检协[2025]16号

关于组织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和取样员 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住建部和省住建厅有关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工作的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26-2027 年度镇江市、各辖市（区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和取样员的继续教育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2025 年 10 月 24 日-11 月 15 日，逾期不再申报。

二、申报人员

继续教育人员包括镇江市从事见证、取样工作的人员和外地进镇需要领证人员。

三、申报资料

- 填写见证员、取样员申报表和汇总表（附件 1、附件 2）并加盖公章，将扫描件 PDF 和 word 电子版发送至邮箱。
- 将申报人员身份证扫描件及一张 1 寸电子照片（注明单位、姓名）发送至邮箱。

四、继续教育时间

培训时间为 11 月-12 月，每期时间 2 天。具体培训时间、班次

另行通知。

五、继续教育要求

此次继续教育严格按照两年一次继续教育培训计划实施，实行人脸录入系统，每天四次签到，两次不到者不得参加考试。本次继续教育培训、考试委托镇江市立人培训有限公司实施，考试方式为机考。

六、继续教育报名

地址：镇江市酒海街立人培训

联系人：任静 18906105590

QQ 群：829902490

邮箱：3070611614@qq.com

七、继续教育费用

此次继续教育费用为 430 元/人（含教材费、餐费、机考费、证书制作费），各单位根据报名人数统一缴纳。

开户名：镇江立人培训有限公司

账号：1104088109200165946

开户行：工行东门支行

联系人：任静 18906105590

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协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

附件 1、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、取样员继续教育申报表

2、2026-2027 年度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、取样员继续教育申报汇总表

附件 1

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、取样员继续教育申报表

[illegible]

附件 2

2026-2027 年度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、取样员继续教育申报汇总表

[illegible]